

新疆理工学院

人事处文件

新理工人发〔2023〕16号

关于印发《新疆理工学院2023年度师德师风 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院（部）、党政部门：

现将《新疆理工学院2023年度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新疆理工学院 2023 年度师德师风建设 工作要点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入落实《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精神，紧紧围绕建设区域一流应用型本科高校的发展目标，切实加强教师政治素养和师德师风建设，不断开创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新局面。

一、加强顶层设计，完善工作机制

(一) 严格落实师德建设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师德师风建设责任制，建立完善党委统一领导、教师工作部牵头、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压实基层党组织主体责任，明确院(部)党总支在师德考评、政治把关中的主体责任，构建“教师本人自评-党支部考核-党总支鉴定”三级考核体系，对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表现进行全方位鉴定。把师德建设贯穿于教师日常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等工作全过程，充分尊重教师主体地位，注重宣传教育、示范引领、实践养成相统一，政策保障、制度规范、法律约束相衔接，建立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建设长效工作机制。

牵头部门：人事处

责任部门：各党（总）支部

（二）发挥基层党组织引领和支撑保障作用。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政治引领、思想凝聚、组织保障作用，教师入职、考核、评优、晋升应由基层党组织考察其政治立场、思想素质及师德师风，给出明确意见。建强教师党支部，使教师党支部成为涵养师德师风的重要平台，涉及教师利益的重要事项、重点工作，应征求教师党支部意见；开展好“三会一课”，健全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通过组织集中学习、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经常开展谈心谈话、组织党员教师与非党员教师结对联系等，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

牵头部门：党委组织部

责任部门：各党（总）支部

（三）建立健全师德预警机制。建立健全师德预警机制，对教师的师德失范行为做到早发现、早引导、早处置，将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定期收集师德师风监督举报邮箱反映的问题，强化师德师风监督管理；畅通师德失范行为举报渠道，对反映的问题，按照《新疆理工学院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试行）》处理程序进行处理。各部门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师德舆情信息分析会，对本部门师德舆情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态势，研究应对措施，形成师德舆情分析报告报党委教师工作部。

牵头部门：人事处、纪检监察室

责任部门：各党（总）支部

（四）形成教师退出机制。对在政治思想、社会公德、生活品德、学术道德等师德师风方面存在严重问题的教师，一经查实，及时处理，严格实行“一票否决”，按照程序撤销其教师资格，调离教师岗位或解除聘用合同。

牵头部门：人事处

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室

二、强化政治引领，筑牢思想根基

（一）强化思想铸魂。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理论学习的重中之重，坚持原原本本读、字字句句悟，进一步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组织广大教师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个牢固树立”“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六要”等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将师德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学做融合，养成行动自觉，弘扬高尚师德，潜心立德树人，切实做到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

牵头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

责任部门：各党（总）支部

（二）强化价值引领。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体现到学校管理及校园文化建设各环节，进一步凝聚起师生思想共识，使之成为共同价值追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培养科技创新文化，充分发挥文化涵养师德师风功能。坚持“用胡杨精神育人、为兴疆固边服务”的育人特色，弘扬“自强不息、追求卓越”的校训精神，造就一支具有家国情怀、担当精神、崇实品格、创新素养的教师队伍。

牵头部门：党委宣传部

责任部门：各党（总）支部

（三）坚持师德教育全覆盖。严格落实每周三下午的集中学习，坚持把师德规范学习、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学习紧密结合，加大师德系列文件学习宣传力度，坚持师德教育全覆盖；要组织学习以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为主的师德师风系列文件，强化师德红线与底线意识；充分利用寒暑假期间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专题教育活动，引导广大教师立德修身、敬业立学，进一步提升思想政治素质、师德素养和专业素质能力。在教师培养中，把师德教育放在首位，每季度定期开展师德专题讲座、革命教育基地实地考察等活动，强化教师理想信念教育。

牵头部门：人事处

责任部门：各党（总）支部

（四）强化师德警示教育。每季度定期开展师德警示教育，按时传达教育部、自治区教育厅《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等反面案例，组织教师讨论剖析原因、减少同类问题重复发生，引导教师以案为鉴；结合师德违纪问题，对照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强调课堂教学、关爱学生、师生关系、学术

研究、社会活动等方面正面规范和负面清单，引导教师以案明纪。

牵头部门：人事处

责任部门：各党（总）支部

三、突出道德教育，提升职业素养

（一）在教育教学中提升师德素养。进一步推进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开展课程思政活动。开展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课程思政优秀教学团队、课程思政示范公开课和课程思政授课比赛等系列活动，建设一批充满德育元素、发挥德育功能的通识教育课程和专业课程，构建课程思政育人体系，促使思政元素体现在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教学过程、学习管理与评价等日常教学管理全过程，促进思想政治教育与知识体系教育的有机统一，构建协同育人机制，提升学校人才培养能力。突出课堂育德，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引导教师守好讲台主阵地，将立德树人放在首要位置，在教育教学中锤炼高尚道德情操，积极推动教师参加实践锻炼，引导教师深入了解党情、国情、区情和校情。

牵头部门：教务处

责任部门：各院（部）

（二）持续开展教师教学能力提升活动。鼓励教师刻苦钻研、与时俱进，不断更新教育教学观念，积极探索教育教学规律，通过职业资格考证、各类培训和社会实践等形式提高教师的实践教学能力。充分利用寒暑假组织教师前往内地高校进行能力提升培

训，鼓励教师掌握最新教育理念、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促进提高教学质量，提升教师综合能力。依托学校教师发展中心，做好教师研修、职业发展咨询、教育教学指导、学术发展、学习资源服务等各项工作，常态化开展教师素质能力提升。组织经验丰富的教学名师、科研先锋进行授课交流，开展教学公开课、青年教师授课比赛等活动。鼓励教师特别是青年教师进行各类项目申报、教学技能竞赛活动，加强统筹谋划，做好参赛教师团队的遴选、推荐和指导，切实提高教师的教学能力。

牵头部门：教务处、科研处

责任部门：各院（部）

（三）开展教师科研诚信、学术道德及师德师风研讨专题教育。每季度定期组织开展教师科研诚信和学术道德专题教育，加强教学科研人员的诚信意识和学术道德规范，引导学校教师遵守学术规范、坚守学术诚信，摒弃学术不端行为，切实把科研诚信和学术道德观念内化为全校教职工的坚定信念。定期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专题研讨活动，凝练师德建设典型案例和有效做法，加强师德师风理论和实践探索。

牵头部门：科研处

责任部门：各院（部）

（四）关注教师心理健康。把握教师的成长发展需求，将规范管理的严格要求和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教育方式结合起来。注重教师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加强教师心理健康教育，为教师

提供及时有效的心理健康指导，提高教师自我调适能力，帮助教师更好应对工作压力，为教师提供心理支持和情感支持，促进教师身心健康发展。

牵头部门：教务处、党委学生工作部

责任部门：各党（总）支部

四、完善荣誉体系，选树典型模范

（一）开展师德典型选树工作。积极挖掘、发现、培育师德典型，发挥典型示范作用，组织开展优秀教师、优秀辅导员、优秀班主任、师德师风先进个人、最美女教师等评选活动，弘扬“学为人师、行为师范”的师德风范，传承“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优良传统，在全校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

牵头部门：人事处、党委宣传部

责任部门：纪检监察室、党委学生工作部、教务处、科研处、工会、各党（总）支部

（二）开展师德宣传教育活动。以教师节等重大节点为契机集中开展师德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官网、校园广播、LED 大屏、展板等对师德先进个人开展集中宣传。不定期把高校师德典型、全国教书育人楷模、一线优秀教师请进来，用他们感人事迹诠释师德内涵，形成强大正能量。各党（总）支部每学期开展至少 1 次师德大讲堂活动，邀请校内外优秀师德模范，面向师生开展师德建设报告会，组织开展“我心目中的好老师”等系列活动，通过学生视角讲好师德故事，积极发现和展现学校教师忠于党的教

育事业、立足教坛、呕心沥血培养学生成人成才的博大情怀和崇高精神风貌，做好新入职教师宣誓仪式及老教师荣誉退休仪式等教育活动，做好师德师风日常宣传工作，大力弘扬学校优秀教师的高尚师德和奉献精神，形成尊师重教氛围，激励广大教师的职业荣誉感和神圣使命感。

牵头部门：党委宣传部、人事处

责任部门：各党（总）支部

五、健全师德考核，聚焦结果运用

（一）完善师德考核工作。严格按照《新疆理工学院师德师风考核办法（试行）》不断完善师德考核工作，充分尊重教师主体地位，坚持客观公正、公平公开原则，采取个人自评、学生测评、同事互评、单位考评等多种形式，全面考核教师遵纪守法、爱岗敬业、教书育人、学术规范、服务集体等方面内容。把师德考核同年度考核相结合，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应评定为不合格，并在职称评审、岗位聘任、干部提拔、评优评先等环节实行“一票否决制”，考核结果通知教师本人，考核优秀的予以公示表彰，确定考核不合格者向教师说明理由，听取教师本人意见。完善师德档案建设，为学校每名教职工建立师德档案，定期对师德档案进行抽检，对拒绝填报或抽查发现未按规定如实填报有关内容的教师，按照有关规定对教师本人及所在部门予以严肃处理。

牵头部门：人事处

责任部门：各党（总）支部

(二)严把教师入口关。完善教师招聘和人才引进制度，严格思想政治和师德考察，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始终坚持在新教师录用前对新教师开展严格的政治审查，审查拟录用人才的政治思想表现、工作作风、职业道德、品德修养、组织纪律性、法制观念，政审合格的予以录用，政审不合格的不予录用；严格规范教师聘用流程，加强试用期考察，全面评价聘用人员的思想政治和师德表现，对不合格人员及时解除聘用合同；定期对教职工进行违法犯罪信息查询工作，每年通过所属公安机关对全体教职工进行违法犯罪信息查询，及时掌握教职工相关情况。

牵头部门：人事处

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室、保卫处

(三)严格落实师德考核结果运用。坚持把师德师风表现作为考核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严格落实师德在人才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任、干部提拔、评优评先、年度考核、聘期考核、项目申报等方面的“一票否决制”。同时，对教师严重违反师德行为监管不力的，拖延处理或推诿隐瞒的，给学校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追究主要负责人责任。

牵头部门：人事处

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室、保卫处

六、开展自查自纠，做好问题整改

(一)开展师德师风问题自查自纠。对照《新时代高校教师

职业行为十项准则》《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等文件，聚焦违反职业道德、教职工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金、购物卡，接受由学生及家长支付费用的宴请、旅游等消费活动；向学生及家长推销或变相推销学习生活用品、保险等商业服务谋求私利、学术不端等问题，以党（总）支部为单位，排查师德师风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列出问题清单及整改措施，报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对全校师德师风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进行归纳、整理和总结，提前做好问题应对措施，进一步规范教师职业行为。

牵头部门：人事处

责任部门：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室、保卫处

（二）严惩师德违纪行为。对发现的师德失范行为，要以零容忍的态度，予以处理，绝不姑息。坚持权责对等的原则，对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进行处理；坚持公平公正、教育与惩处相结合；坚持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适当、程序合法、手续完备。

牵头部门：人事处、纪检监察室

责任部门：各党（总）支部

（三）加强自身建设。加强党委教师工作部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党委教师工作部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统筹作用，不断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打造一支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教师工作队伍。

牵头部门：人事处

责任部门：各党（总）支部